

親愛的家長您好：

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政府為加速優質平價的教保服務，建置準公共機制，您小朋友就讀的幼兒園，已經與政府簽訂合作契約，成為「準公共幼兒園」，因此，園內的幼兒(2-5 歲)可享有每月繳費第 1 胎子女不超過 3,000 元，第 2 胎不超過 2,000 元，第 3 胎以上不超過 1,000 元，低收/中低收免繳費用，家長繳費與幼兒園原收費數額間之差額，由行政院支付。」

本園核定招收人數為 150 人. 實際招收人數 人

新北市私立三芝幼兒園 112 學年收退費標準

收費項目	收費期間	2 歲	3 歲、4 歲、5 歲
學費	每學期	15,000	15,000
代辦費	材料費	每月	2,000
	活動費	每月	2,200
	午餐費	每月	1,300
	點心費	每月	1,400
	雜費	每學期	8,400
總計每月		11,400	10,400
交通費	每月	1,500 單趟(1,000)	
課後延托	每月	750	
代收保險費	每學期	175	

以下依據「新北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辦理

*準公共幼兒園退費規定，以「家長每月繳交費用÷當月教保服務日數×幼兒當月未就學日數」為公式計算退費，未繳費者亦免辦理退費（無條件捨去至整數位）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按家長每月繳交費用÷當月教保服務日數×幼兒當月未就學日數，退還請假或停課期間之交通費、按日或按次計算之課後延托費等代辦費項目，其餘項目不予退費：

- (1) 事先請假且請假日數含假日連續達七日以上。
- (2) 因法定傳染病、流行病或流行性疫情等強制停課含假日連續達七日以上。
- (3) 國定假日、農曆春節含例假日連續達七日以上。

(*前項第(3)款之退費，採事先扣除方式辦理。但須補課之彈性放假日不予退費。)